

附件 1

2024 年乌海市市直事业单位人才引进目录 (第一批) (计划 15 名)

序号	岗位	数量	岗位要求			
			本科专业	硕士、博士专业	学历/学位	其他要求
1	专业技术岗 1	4	应用化学 精细化工 化工安全工程 化学工程与工艺	应用化学 化学工程 化学工艺 能源化工 化工安全 精细化工 化学工程与工艺 化学工程与技术 精细合成化学与分子工程	引进范围为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毕业生。(高校名单详见《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第二轮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》教研函(2022)1 号)	
2	专业技术岗 2	4	能源与动力工程 储能科学与工程 氢能科学与工程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	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储能科学与工程 氢能科学与工程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	定向培养、委托培养、网络学院、成人教育、在职教育、民办院校、独立学院和毕业后申请第二学士学位的毕业生,以及按全日制教育方式培养,但学历证书明确为“非全日制”的毕业生不列入引进范围(含高等教育所有阶段)。	本科生年龄在 25 周岁以下;硕士研究生年龄在 28 周岁以下;博士研究生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。
3	专业技术岗 3	4	材料化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复合材料与工程 材料设计科学与工程	材料学 材料工程 材料与化工 材料加工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材料物理与化学	2022 年至 2024 年应往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。具体为: 2022 年至 2023 年往届毕业生学历学位证书须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取得。 2024 年应届毕业生学历学位证书须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期间取得。	
4	专业技术岗 4	3	采矿工程 安全工程 矿物资源工程 应急技术与管理	采矿工程 矿业工程 安全技术与工程 安全科学与工程 应急技术与管理 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		